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

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增强部门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政府部门管理水平，依据《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《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规定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，并形成本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。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

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（以下简称“研究院”）成立于1959年，是一所公益性科研院所，研究院结合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综合办公室、组织人事部、财务部、科技信息部、业务综合管理部、党群工作部、行政保卫部、纪检部、安全管理部九个职能部门。

研究院主要职责为开展市政工程研究，促进科技发展。道路、桥梁、管道、地下工程和水泥制品、施工机械技术研究与开发，相关技术咨询，技术服务与培训等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

1、绩效目标设立依据

面向市政工程领域科技前沿和技术创新形成的新产业、新业态，结合未来行业与市场发展需求，坚持“传承与创新并举、公益与商用并行、研发与转化并重、自主与合作并用”的发展理念，积极承担公益性技术服务任务，提升市政工程行业技术水平，服务北京市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需要；以需求为导向，以创新为动力，以坚持出成果、出效益、出人才的总目标。通过科技创新引领和驱动的作用，促进研究院公益服务水平的提升。

2、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情况

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具体指标设置情况如下表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活动** | **绩效指标** | **指标性质** | **指标值** | **度量单位** |
| 科技条件建设 | 购置专业设备5套 | 定量 | 5 | 套 |
| 科技条件建设 | 对研究院学术报告厅进行维修改造 | 定量 | 1 | 处 |
| 科技创新研究 | 科技创新研究项目 | 定量 | 5 | 项 |
| 科技研发、成果应用及推广 | 开展应用型研究，为解决行业内的技术难题提供了技术支持为标准制定、行业主管部门管理措施的出台提供了依据，为实现研究院的成果转化奠定了基础通过科技项目研发。 | 定性 | 高 | 项 |
| 科技研发、成果应用及推广 | 结合研究院硕士培养点及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，为研究院及市政工程行业培育硕士研究生及博士后，培养专业性青年创新人才。 | 定性 | 0 | 项 |
| 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 | 开展市政工程过程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产品产业化及研究院公益技术服务。通过理论积累，扩大技术服务领域，实现技术咨询转化；通过新技术、新产品开发，实现服务和产品的转化。 | 定性 | 0 | 项 |

3、目标合理性

绩效目标主要阐述了项目任务和研究成果，结合研究院整体工作要求及工作任务,设定了产出和效益指标,各项指标符合研究院工作需要。

二、当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4年全年预算数7,719.68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预算数4,875.89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数2,843.79万元。

2024年全年支出7,024.30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4,875.89万元，项目支出2,148.41万元。预算执行率为91.00%。

三、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（一）产出完成情况分析

1、产出数量

2024年，研究院开展了市政工程过程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产品产业化及研究院公益技术服务，通过理论积累，扩大技术服务领域，实现技术咨询转化；通过新技术、新产品开发，实现了服务和产品的转化；结合研究院硕士培养点及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，为研究院及市政工程行业培育硕士研究生及博士后，培养了一批专业性青年创新人才；购置专业设备，保护工作人员的安全，减少意外的发生，及时发现潜在的安全隐患。截至2024年年底，各项目执行情况较好。

2、产出质量

按照研究院2024年主要工作任务“面向市政工程领域科技前沿和技术创新形成的新产业、新业态，结合未来行业与市场发展需求，积极承担公益性技术服务任务，提升市政工程行业技术水平”的总目标，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研究院相关制度规定开展工作，有效保障各项工作保质保量完成。

3、产出进度

研究院严格按照年初设定的各项计划开展工作，截止到2024年底，各项工作均按照计划实施。

4、产出成本

为加强财务管理，规范财务行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市政研究院根据国家及财政有关的法律、法规制定了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财政性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》《预算管理办法》《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合同管理暂行办法》等各项管理制度。在资金使用过程中，对项目进行管理，并遵循“科学预算、规范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单独核算，强化监督、增强绩效”的方针。2024年度，有针对性的进行项目跟踪检查，保证资金使用的规范性，将全年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。

（二）效果实现情况分析

1、社会效益：通过年初制定的工作任务，推进科技创新工作，促进科技研发和技术改进，提升研究院核心竞争力，和科研检测知名度。

2、可持续性影响：通过各项理论积累，进一步实现技术咨询成果和服务产品转化，持续提升研究院的技术服务水平。

3、服务对象满意度**：**2024年我院各项目均按照计划执行，执行过程中开展了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，总体满意度实现情况达到了预期目标。

四、预算管理情况分析

（一）财务管理

1.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

研究院制定了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财政预算编制与执行管理办法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财政性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转账支票领用补充管理办法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差旅费管理办法》《科研项目咨询费及劳务费使用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关于财务报销中需要注意的问题》《北京市进一步完善财政科研项目和经费管理的若干政策措施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合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财务制度。

2.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为规范资金使用，我院制定了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科技项目经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财政性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转账支票领用补充管理办法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合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实行政府采购的管理办法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管理制度》和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大型设备招投标采购管理制度》等相关制度，对资金使用安全、合规进行了要求。

3.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

为了促进研究院发展，健全内部约束机制，做好研究院财务核算工作，结合本单位具体情况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流程，修订内部控制相关制度，进行财务工作职责划分，明确各方职责，能够保证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等相关工作的准确性，保证会计核算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，进一步规范会计基础工作，实现会计工作水平的不断提高，保证会计工作规范有序和工作质量的不断提高。通过对预算、资金执行、决算等相关数据的审核，能够保证会计基础信息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。

（二）资产管理

为有效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“过紧日子”的要求，加强固定资产管理，保障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，研究院制定了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资产出租、出借、对外投资、担保管理补充规定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房屋使用管理制度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车辆管理制度》《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仪器设备管理制度（暂行）》等。

（三）绩效管理

为保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平稳、顺利进行，研究院成立了绩效管理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由研究院主要领导牵头，由财务管理部及相关业务部门组成。领导小组负责制定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，讨论并解决绩效管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。

2024年，研究院通过开展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，对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、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持续推进预算资金全过程、全覆盖绩效管理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（四）结转结余率

根据决算报表，2024年全年支出7,024.30万元，2024年度结转结余690.95万元，2024年度研究院结转结余率为9.00%。

（五）部门预决算差异率

2024年年初预算数7,468.25万元，决算数7,024.30万元，研究院预决算差异率为6.00%。

五、总体评价结论

（一）评价得分情况

研究院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94.70分，绩效级别为“优秀”。其中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18.20分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57分，预算管理情况19.5分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绩效目标表的科学合理性有待提高。绩效目标缺少对项目立项背景及预期绩效的描述；部分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合理性仍有待提高。

2.绩效成果展示不充分。对项目的产出指标、社会效益等具体效果分析总结不足，效益成果资料展现方面不够充分；满意度调查问卷信息量及样本量较少，调查内容设计科学合理性不足，缺少满意度调查结果分析资料。

六、措施建议

为解决2024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我院将在以下方面做出努力：

1.定期开展财政资金管理要求及预算绩效管理培训，深入落实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的理念。

2.及时梳理归集项目绩效资料，总结项目成果，重视绩效成果的呈现，突出资金使用效果，全面呈现出项目的绩效成果。同时，将满意度指标作为项目绩效评价的重要指标，科学合理设计调查问卷，并对收回的问卷进行针对性分析，形成调查分析报告，使服务对象满意度客观、科学，为研究院今后工作的开展提供参考。